**中铁电气化铁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维管段工程电缆及电缆头询价公告**

询价编号：**JNDG2017-07**

根据中铁电气化铁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济南维管段维管项目的需求,现对所需电缆及电缆头进行询价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部概况**

1、整体工程概况。

本计划依据JNDG物采2017-14号物资采购申请计划进行编制。

2、本批物资计划于11月28日前到货。

**二、物资需求一览表:**

见附件1

**三、技术要求**

**1、****采购物资名称及主要技术指标要求：**

1.1执行标准：铁标，详细规格参数见附件2

1.2当国家和行业标准有变化时，按新标准规定执行。

**2．报价人应提供的技术资料**

2.1报价人应保证供应材料的质量可靠，**随货提供出厂质量检验合格证、原材质保书、第三方检测报告。**

2.2.**具有中铁检验认证中心颁发的铁路产品认证证书（CRCC认证）或国家铁路局颁发的行政许可决定书。**

**3．合同交货计划**

2017年11月28日前，按采购人要求交货。详细交货计划和具体供货时间由采购人签约时提供。

**4．投标物资详细的运输和供应方案**

4.1报价人交付的物资应按照合同要求交至指定的到货地点。

4.2报价人应采用合适有效的运输和货物交付方式，制定保证工程所需物资，按时、按量供应的具体措施。

**5.质量保证期：**

5.1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15年；

5.2质保期到期不能免除报价人对所供应物资承担的质量责任。

**四、报价安排**

（一）投标人资格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询价物资生产供应经验的生产厂家或销售商。

2.经税务部门注册登记核准的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符合投标项目经营范围。

3.生产企业已获得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具有省、部级及以上质检部门出具的近三年内产品质量检测报告。

4.具有投标产品近三年为铁路大中型建设项目或国家重点工程供货业绩。

5.履约信用良好，近年经营活动中无重大安全、质量事故、合同争议纠纷引起的诉讼、仲裁、违法行为记录及有关行政处罚等相关情况。

6.本次询价限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合格供应商，并提供准入证。

（二）报价说明

为采购物资的到站总价，包括出厂单价、运杂费和税费。报价人应按询价公告要求完成报价表，表中各栏填写齐全（包括运距）。运杂费一栏应如实填写。

（1）出厂单价指在物资的生产所在地装车发运前的价格，包含但不限于材料费、加工费、试验费、包装费、搬运、储存、装车费、服务费及售后服务费等以及所有相关税项费用。

（2）运杂费指投标人把物资由生产所在地完好无损地运至招标人指定交货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在经济可行的前提下，投标人应优先采用铁路运输方式。

（3）其中，出厂单价、运杂费金额以报价人“投标物资报价表”为准。在合同履行完成前必须保持固定有效。否则投标报价将被拒绝。

**五、询价文件的获取**

1、注册：潜在报价人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进行供应商注册（注册联系：客服热线400-6010-100），注册成功并须通过审核后可下载询价文件。

登录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下载询价文件电子版。

注：报价人仔细阅读询价文件后，应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上完成“响应、澄清提问（如有）、澄清补遗确认（如有）、报价、上传报价文件”等工作。

响应：经注册、审核后，潜在投标人须登录网站--“供方交易系统登录”---点击“采购信息”---在“采购名称”中点击询价项目---点击相应“包件编号”---填写“联系人、联系方式、输入密码、确认密码”，点击“提交”—“响应”。

**注：此处设置的密码非常重要，开标后投标人必须使用该密码为投标报价解锁。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锁，视为投标无效。**

2、询价通知响应截止时间：2017年11月22日16时00分。

3、澄清提问：如有，须在2017年11月23日16时00分前提交。

4、澄清补遗确认：对2017年11月23日16时00分前提交的所有问题，其答复将于2017年11月24日12时00分前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http://www.crecgec.com--/)澄清补遗）上公布（答复包括对需澄清问题的解释，不包括问题的来源），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各位潜在报价人，并视为潜在报价人已知悉澄清内容。

5、潜在报价人须于2017年11月23日16时00分前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http://www.crecgec.com--/)澄清补遗）上完成确认。

6、报价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 2017年11月24日9时00分。

**六、评审：**

评审原则：采购人将按照满足釆购人的采购需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将对最终价格与市场行情进行比较，如本次询价结果偏离市场行情，采购人有权拒绝本次询价结果。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履约的，情节严重的将被列为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不良物资合格供方，一年内不得参与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项目相关物资的投标、询价,同时采购人有权依法向供应商追索所受损失。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同时发布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recgec.com](http://www.crecgec.xn--com-6y3b/)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八、联系人信息：**

采购人：济南维管段

项目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区

联系人：李杰

电话： 15027763764

到货地址：山东省德州市齐河县韩庄村

中铁电气化铁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维管处济南维段

2017.11.17